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无机化学实验室（3304、3305、3306、3308、3310）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分析化学实验室 (3106、3108、3110、3112、3114)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有机化学实验室

(3505、3506、3507、3508)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物理化学实验室

(3209、3211、3213、3214、3216、3217、3302-2、3302-3)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仪器分析实验室

(3104、3118、3208、3212、3300、3303、3401-1、3401-2、3401-3 )

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化工原理实验室

(3109、3111)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实验室名称：化学教学与研究实验室(3307、3309、3311、8211、8204)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化工工艺实验室

(2303、3215)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环境工程专业实验室(3203-2、3301、3410)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制药工程专业实验室(2301、2301A、2302、2302A)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化工虚拟仿真实验室：（洗浴中心210）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化工实训室

（3105）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创新开放实验室（3406-1、3406-2）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光电功能材料实验室

（3202、3206-2、3210、3402-1、3402-3、3404、3405）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建制实验室名称：绿色化工过程实验室

（3107、3113、3206-1、3500、3502、3503、3504、3402-2）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实验室名称：大气污染控制工程与技术实验室（3206-3、3403、3302-1、3408、3501）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环保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安全事故发生，保护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保障实验室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教科信厅函（2021）38号）文件精神及学校相关规定，入驻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实验室人员须签订本承诺书。

一、承诺期限：2024年1月1日——2024年12月31日

二、责任目标：在入驻实验室期内，杜绝发生各种大小安全责任事故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.坚持“谁使用，谁负责；谁指导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度。

2.强化安全意识，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安全方针，既要重视事故处理，更应重视事先预防，立足防范，居安思危，努力做到“防患于未然”。

3.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，化学院责任教师是学生的第一安全责任人。对其指导的学生科研相关活动负监督管理责任，入驻实验室人员严格执行实验室入驻管理制度，经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实验室，进入实验室后由化学院责任教师继续对其进行阶段性、有针对性安全教育培训。

4.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培训工作，定期参加安全常识教育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救援能力。

5.实验室工作期间穿工作服，加强劳动保护。确保实验设施、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要求，个人防护措施齐备，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6.严格遵守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制度，烘箱、水浴锅等原则上不准过夜，确需实验的须安排专人值班，并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7.严禁在实验室饮食，夜间实验原则上需两人在场，节假日开展实验需向实验中心进行报备。

8. 严禁私自改变实验室水、电及结构布局，确需改变的需上报实验中心同意。

9.实验室工作期间对危化品、剧毒品、麻经类、易制毒等特殊药品购买、使用、存放、销毁、废物处置合规。

10.严格执行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1.熟知实验室安全预案和应急演练制度，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

12.强化实验室环保意识，确保本实验室所产生的废液、废渣或过期药品得到妥善处理。

13.遵守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，配合开展实验室安全与环保工作检查，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。

附 则

一、第一责任人如果变更，则由接任负责人履行相应职责。

二、其它未列明涉及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的相关事宜，严格按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确保本实验室安全。

三、本责任书正反两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分别由入驻人员、第一安全责任人和实验中心各执一份。

化学化工与环境工程学院 实验室名称：水生态安全与环境工程重点实验室（3203-1、3102、3103）

 实验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主要责任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